**A**

 五文体旅复〔2017〕8号

关于对政协五华区九届一次会议

第17B03号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郝大维委员、邵筱萍委员：**

您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昆明市五华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打造庭院剧文化旅游基地助推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建议》（编号为17B03）提案，已交由五华区文体旅游局主办，针对您提的建议，我们高度重视，经认真调查、研究，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1. **基本情况**

近年来，五华区文化体育旅游局积极支持鼓励庭院剧发展，力求通过这种独特的文艺演出形式展示五华、展示昆明，丰富昆明的城市旅游内涵，展示五华文化魅力、彰显昆明文化精神。目前，五华区“庭院小剧场”共有6处，分别是昆明老街马家大院，南强街88号院，昆明莲花池公园小剧场，昆明国家广告产业园区内大象图书馆内，同景108小剧场，M60小剧场。其中昆明老街马家大院，南强街88号院，昆明莲花池公园小剧场有相对固定的庭院剧演出；昆明国家广告产业园区内大象图书馆内，同景108小剧场，M60小剧场三个点主要是为零星的创作节目团队提供演出场地，演出相对零散。

1. **主要工作措施和取得的实效**

结合五华区推行的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工作，做好我区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工作，按照区委区政府领导的安排部署，我局在扶持五华区庭院小剧场工作中，始终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满足群众基本公共文化需求为导向，以构建和谐社会、促进协调发展为出发点，坚定不移地坚持党的群众路线，按照“以人为本、注重实效、统筹规划、分批实施”的工作思路和政府主导、社会参与、文化部门牵头的工作要求，满足辖区群众多样的文化需求，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文化权益，共享五华文化发展成果，实现公共文化服务建设的普惠性和均等化的目标。

在工作中为保障扶持五华区庭院小剧场工作的顺利实施，成立了扶持五华区庭院小剧场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文体旅游局李文捷局长任组长，各街道办事处分管公共文化工作的副主任为成员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区文体旅游局，负责日常工作，办公室成员由区文体旅游局社文群体科、各街道办事处文化站文化专干组成。工作中通过坚持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分级、分层、分类动态扶持；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的原则；多渠道扶持，多部门协作；坚持从实际出发的原则，合理调配公共文化服务经费；严格审批、采购及票务分配程序，不断完善规范五华区庭院剧场的扶持发展，稳步推进工作的实施。

扶持五华区庭院小剧场工作从2016年10月起开始实施，结合五华区推行的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工作，做好我区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工作，2016年我局制定了《关于扶持五华区庭院小剧场工作方案》，并于2016年10月至2017年3月由十家办事处购买了莲花池公园小剧场《圆圆曲》10场，既让辖区居民高雅的艺术作品，同时又引导庭院剧创作更多贴近基层、贴近生活、贴近普通百姓的优势庭院剧，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1. **下一步主要工作思路**

（一）加强领导，提高认识。五华区扶持庭院小剧场工作是一项惠民、利民的民心工程，同时也是促进我区文化产业发展的的一项重要创新，更是公共文化服务“零距离工程”深入推进的一项具体举措，下一步工作中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采取多种手段大力扶持发展五华庭院剧场，确保各扶措施落到实处。

（二）联合相关部门，完善各演出公司及演出场地手续，确保其合法化。在五华区辖区成立文化经营公司，演出地点在五华辖区，协调消防、卫生、环保等相关部门完善演出手续，确保公司有合法演出资质，有演出计划，演出内容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演出前应按要求到文化主管部门备案。完善现有的五华区实验京剧团和五华区民间文艺家工作者协会队伍建设工作，引进高层次人才，利用区内驻昆院校和场馆资源优势，加大剧本更新创作，继续做好演艺人才传承培训工作。

（三）从文艺精品入手，在演出节目上不断推陈出新。扶持庭院小剧场工作要按照“提升老产品、开发新产品、创造精名品”的思路，创造条件增加传统文化的亮点、品牌，利用名人名牌效应，重点扶持创作具有本土特色、民族特色、昆明历史文化特色的作品。

（四）通过政府购买的方式，支持演出市场的发展。扶持庭院小剧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发挥职能作用，及时与扶持文化企业进行沟通对接，及时了解演出动向，提前通报演出计划供街道办事处掌握；街道办事处要提前作好演出扶持资金及票务发放等准备工作，及时与街道办事处主要领导和财务作好沟通对接工作，确保扶持工作及时到位。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及时与上级文化部门和财政部门进行汇报，从公共文化服务运行机制经费中，设立扶持庭院小剧场项目专项资金，确保资金足额拨付到位、专项专用。

扶持主体为各街道办事处。扶持标准为每次每场由一家街道办事处购买演出票不低于30张，总价5000元以内。演出票发放应遵循公开、公正的原则，由于票数有限，采用提前通知，公开认购的方式进行。

（五）强化宣传、开发市场。要采取多种形式加大对扶持工作的宣传，让更多的群众知晓扶持内容，让更多的辖区文化企业了解方案内容，形成“人人关注、人人支持、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吸引社会各界人士广泛参与到扶持工作中来。加强区内各庭院剧场的交流合作，形成合力，共同推进五华庭院剧场的发展。按照《云南省全域旅游创建实施方案》工作要求，大力推进文化与旅游的深度融合，利用我区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博物馆众多，可以考虑将文物保护建筑打造为庭院剧场，进一步充实庭院剧场演出场所，这不仅可以宣传文物建筑自身的特点，充分展示老昆明的历史风貌，同时也可以带动文化产业的发展。五华区文物管理所可对现在已经形成的庭院剧场的演出剧目进行实时关注，若有和地方文史相关的演出剧目的需要，文管所可提供相关技术支持和资料查询。

五华区作为昆明市的中心城区和传统文化区，每年都积极配合省、市政府举办了一系列活动，圆满完成上级文化旅游部门交给的各项任务。今后我们将一如既往的利用昆明老街庙会、昆明海鸥节等系列活动，积极营造气氛、开展活动，使市民融入到节日氛围中，利用活动展示了五华区的文化旅游气息。在节庆活动中积极协调省市旅游行业协会开展宣传营销工作，大力宣传我区的庭院剧，开辟庭院剧市场，吸引更多的游客，努力打造文化旅游融合发展的新亮点。

昆明老街文化艺术中心正致力于整合本土文化艺术资源、传承昆明文化记忆，以庭院戏剧演出、文化主题展演、民间技艺传承、文化艺术系列公益讲座等文化集群活动，力图打造一个带有昆明老街区特色的庭院精品文化艺术综合体，昆明老街同期亦在申请国家4A级旅游风景区，力争打造成云南省文化旅游特色资源的窗口，成为兼具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双重形态的文化项目。

在大力扶持发展庭院小剧场工作的同时，我局要积极参加省、市旅游发展委员会组织的外出宣传营销活动，主动到省外、地州营销五华文化旅游、五华庭院剧场，吸引更多的游客到五华来旅游。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依托五华区的历史文化资源优势，推进文化和旅游的深度融合，争创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促进五华区文化旅游事业向更高层次发展。

 最后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

区文体旅游局联系人:李晓钢 电话：66361983

 单位（印章）昆明市五华区文化体育旅游局

 2017年5月22日

|  |
| --- |
| 抄送：区政府目督办，区政协提案委。 |